

理律盃研習營

主 題：食品衛生管理相關議題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理律文教基金會、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、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

時 間：2014年9月13日(星期六) 09:00-17:00

地 點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霖澤館 1401 教室(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)

09:00-10:00	<p>開幕暨貴賓致辭</p> <p>主辦單位：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院長 謝銘洋教授 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理事長 陳純一教授 理律文教基金會、理律法律事務所執行合夥人暨所長 陳長文教授</p>
10:20-11:20	<p>專題一：食品之標準、檢驗、標示與安全之監理</p> <p>主持人：李念祖律師（理律法律事務所執行長、理律文教基金會董事） 主講人：黃茂榮大法官</p>
11:20-12:20	<p>專題二：「監督」或「處罰」？－ 論國家對食品衛生之管制</p> <p>主講人：林明昕副教授（台灣大學法律學院）</p>
13:20-14:20	<p>專題三：行政法院食品案件相關裁判之觀察</p> <p>主持人：范 鯨律師（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） 主講人：關銘富法官（最高行政法院）</p>
14:20-15:20	<p>專題四：食品安全行政管制：如何平衡人民與業者之權益</p> <p>主講人：莊郁沁律師（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律師）</p>
15:40-17:00	<p>論 壇：法庭陳述與書狀寫作之技巧</p> <p>主持人：范 鯨律師（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） 主講人：法庭陳述技巧：林 瑤律師（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） 法律文書寫作：陳怡雯律師（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律師） 行政訴訟案件之處理：莊郁沁律師（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律師）</p>

理律盃研習營貴賓致詞紀要

謝銘洋教授(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院長)

在座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理事長陳純一教授、理律文教基金會、理律法律事務所的所長陳長文教授、李執行長、李念祖律師、張文貞教授，各位參加這次辯論賽來自於各個學校的菁英，大家早安。

今天本人謹代表臺大法律學院，非常熱忱地歡迎大家來到臺大法律學院參加這個活動，這個活動其實最要感謝的是理律文教基金會跟理律法律事務所，他們長期地舉辦這個活動來培植法律系學生的思辨能力，這個是非常重要的事情。有一句話說：「真理越辯越明。」但是其實我經常在懷疑很多事情不見得有什麼真理，特別是當各位讀了法律之後，經常是甲說、乙說、丙說，眾說紛紜、莫衷一是，到底真理在哪裡呢？可能很多同學會有更多的疑惑。其實讀法律，所謂的真理或者是所謂的思辨，最重要的應該就是說服人家、說之以理，你如何以比較有邏輯的、有說服力的道理來說服對方。特別是在訴訟上幾位非常有經驗的律師、前輩，最重要的是要說服法官接受你的看法。因此，這樣的活動讓大家學會辯論真正的精華，或者是它真正的重點之所在到底是在哪裡，不是像有時候一些辯論賽，很多辯士講得很好，但是其實他未必能夠說服人家，這就有點可惜。

理律盃這一次應該是第十四屆，這十四屆來，我相信培養了非常多的優秀人才，對於法律系的學生來講，過去法律系的教學很多是強調在學術面的，但是我發現世界各國法學的教育其實慢慢在轉向，也就是除了學術之外，也要再加入一些實務的訓練。所以在美國，Legal Clinic或者是Legal Writing都是非常重要的課程。像Legal Clinic也是帶著學生們，就像在辦案子一樣接觸實際的案子，然後進入法庭，真正地像一個律師去扮演他的角色。在這樣的法學教育思潮改變底下，臺大法律學院近幾年來引進了非常多的實務課程，很多同學也都受惠非常地多，我相信理律文教基金會舉辦這樣的活動，也是讓同學們在學術的學習之外，能夠學到以後進入職場上如何去跟人家應對、如何在法庭上或者是在跟當事人的談判過程中取得優勢，這些都是非常重要的。

因此，我非常非常地感謝理律文教基金會，能夠長期地舉辦這樣的活動。祝這一天研習營的活動順利成功，也祝大家身體健康。

理律盃研習營貴賓致詞紀要

陳純一理事長(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)

陳老師、李執行長、李念祖律師、張老師以及各位同學，大家好。昨天我詳細看了一下手冊，第一個看到題目，我就非常佩服我們李執行長非常地有遠見，也就在想：人生如戲，想不到我們辯論賽會反映社會的實際現象。這充分說明了理律盃跟實務是相當結合，它跟這個社會所關心的議題也能夠相互呼應。

每次要來這兒致辭前，都希望自己的致辭不要跟過去一直重複，雖然我從來沒有在想過去講什麼，但是可能到了一個階段總是會浮現數字，這次到了臺大不禁就讓我想到了，其實理律盃的活動是起始於臺大法學院第一屆的試辦開始，中間也有舉行過，但是今天到了新的building，在我的印象當中是第一次，以前都是在臺大徐州路，所以感受又不同，也代表著另外一番新的氣象。

這個活動一直都有三個主辦單位，理律文教基金會是核心，在整個活動扮演很重要的角色，另外每一年都會有一個學校來幫忙，對於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來講，我覺得我們是精神層面贊助得多，其他的部分能夠幫忙得比較少。但是當年為什麼學會會願意參與這個活動，也是認為這是一個有意義的活動。當然第一方面是當時的理事長、歷屆理事長的決心，其中包括我們陳長文老師；另外一方面，可能在座同學都知道，我們這個學會是民國47年成立的，長期以來我們都一直在負責一個活動，就是傑賽普的英文模擬法庭辯論賽，在傑賽普（Jessup Moot Court）的模擬法庭辯論賽中，我們就體會到一個模擬法庭辯論賽能夠對於我們學生，不論在開拓視野、知識傳遞上來講，都扮演很大的角色，能夠讓同學更體會到社會實務。

傑賽普除了知識的傳遞以外，其實還有一個是語言，因為它是用英文進行的；另外，它跟國際接軌。因為大家都知道，這個比賽最後的決賽是在Washington D.C.舉行的，根據我這幾年來觀察，我相信謝院長、陳老師，或者念祖，大家都曉得，我們跟國際學術、或者是看到世界各大學法學院的教育發展趨勢來講都是一樣，所謂的Clinic program越來越受到重視，模擬法庭的辯論賽已經不是只有國際公法、國際人道法、商務仲裁、國際貿易法，換句話說，越來越廣博，所以它的價值也就非常地受到肯定。在這個情況之下，理律盃其實也是一樣，在臺灣舉行，又跟大陸接軌，我想也是不斷地在變化它的風貌，不斷地在進步當中，也不斷地更有意義。

這一年來讓我想起到一件事情，就是關於多邊公約在內國法化的處理問題，它未必跟今年的題目完全地相關，但是實際上從我們學會、或從理律盃或將來的關心點，因為臺灣長期以來不能參與這種國際立法的活動，而理律盃其實非常強調的，當年陳長文老師提出這個理念，為什麼會邀請我們學會參與，很大的原因就是我們不是只單純關心國內法的問題，我們也不是純粹關心戰爭與和平、很純粹國際公法的問題，這個世界上其實大多數的問題是介於這兩者之間，就是涉外，它又會涉及到國內法、它又涉及到國際條約。在這個情況之下，陳老師長期以來一直在推動一件事情，他主要的目標當然是要推動多邊公約內國法化的暫行條例，但是其實不容易，因為要經過立法院。今年好不容易，我們雖然沒有做到暫行條例，但是終究能夠透過一個處理程序的準則把幾乎80%我們所希望做的事情，先用行政命令推動。

我所要講的，就是在陳長文老師推動過程當中，我們也一步一步地日漸有功，我想理律盃的活動意義也在這邊，這十四年來再加上前面的試行，我覺得我們學會或者我個人的貢獻，就是這十四年來開幕典禮我都參與了，我看著這個活動越來越茁壯、越來越成長，這是理律文教基金會對這件事情的用心，也是他們對社會公益的一種回饋。我相信每一年可能同學不一樣，但大家都會從這個活動有所收穫，也是所有今天參與這個活動大家的期許，那麼祝大家比賽順利，謝謝，謝謝大家。

理律盃研習營貴賓致詞紀要

陳長文教授(理律文教基金會董事、理律法律事務所執行合夥人暨所長、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常務理事、政治大學法律學研究所、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兼任教授)

謝院長、陳純一理事長、李永芬執行長、張老師、李念祖老師、各位同學，大家早安。剛才我們聽了謝院長跟陳老師講話，謝院長談的是我們的模擬法庭，談到真理、談到辯論、談到理論跟實踐，陳老師以國際法學會理事長的身分談得非常中肯，從Jessup Moot Court談到國內法，也談到陳老師特別把重點擺到國際法、擺到超國界法、擺到全球化題目。我想要說的是各位同學，你應該算是比較幸運的一代，你也是一個比較要面對挑戰的年代。幸運的意思跟陳老師當年比較，我那些老師們當時的教書環境，跟今天各位教書或者唸書的環境是不可同日而語的，這是你幸運的地方；當然，你所接受的挑戰遠遠超過陳老師那一個年代，從今而爾後，你要接受的挑戰也比今天要更多。

不同的時代有不同的社會，我們從國內法談到超國界法、談到全球化，即使是今天食品衛生安全的管理都是一個法律的題目，各位，在陳老師那個時代，譬如五十年前、四十年前，它仍是個題目，但是那個題目相對容易得多。你所面對的時代是非常有挑戰的時代，你不單單要去瞭解所身處的環境，中華民國臺灣，另外你要瞭解的就是中華民國大陸地區或者中華人民共和國、你要瞭解的是中華人民共和國裡頭的香港地區，或者你要瞭解的是其他世界各國的各個地區，為什麼？油可能一部分是從香港來的，或者是我們賣到大陸去的等等，各位可以體會幾年前中國大陸毒奶粉的事件。回到我們這個題目，這個題目當然高瞻遠矚，在去年就把這個題目訂出來，今年做食品衛生安全。今天早上來之前看了報紙，最近的報紙都是同樣的新聞《餽油案鬧十天，納管荒腔走板》，在這幾個字裡看到「納管」，就是管理荒腔走板，新聞事實上是在譴責、在指責我們的環保署。

我們今天談食品衛生安全模擬法庭，剛才謝院長講得很清楚，各位在10月份進行理律盃模擬法庭競賽的時候，每一個隊都會做正方、反方、正方、反方，所以你就會全觀。也就是你不但要一方面從正的方面去講，另外一方面也要從反的方面去講，正、反你通通可以涵蓋得了，你就是全觀。你我之所以要唸法律是想做什麼？想服務社會、想要追求公平跟正義。什麼叫做公平、什麼叫做正義？我們剛才講的餽水油事件，它的公平正義又是什麼？這是第一點。第二點，公平正義容不容易？這是第一個問題。第二個問題，如果不容易、如果容易，如何讓公平正義能夠實現？法律很重要。

我們唸法律，基本上要成就我們自己的本事，還有一件事情就是你的良知。「本事」，我的ability或者capability、我的能力，也就是所謂管理的能力、管理的knowledge、管理的智慧。一個是良知、一個是智慧，良知每個同學你都有，最小的小孩子三歲、五歲就開始會有一些良知了，到了六十歲、七十歲、八十歲當然有他的良知，可是那個良知是不一樣的了，因為良知隨著年紀會有精進也好、減損也好。另外一件事情我體會到，良知事實上是可以學的、也可以教的。良知在這裡是個好的字，從另外角度來講是對於是非善惡有不同的想法。我在這裡要提醒各位的是，在我們的學習的過程之中，你要盡量地去吸收、盡量地去問問題。一個是良知，可以學、可以教、可以去體會，有很多東西你我不曉得，所以我們認為當然是對的、當然是錯的，可是未必，這是第一點；另外就是本事，本事是什麼？就是knowledge、就是wisdom，knowledge變成wisdom。因此各位同學注意了，不要做法匠，要做一個法學家、一個法律人、一個爭氣的法律人、全觀的法律人。

如何作一個全觀的法律人、爭氣的法律人？就是你隨時問自己：「這一個看法是正確的嗎？」「這個判決是正確的嗎？」「這個判例是永遠不可以動搖的嗎？」就像老師剛才講的這些例子，各位同學丟一個題目出來，法律往往會說「實然」，這個法律規定就是這樣子、最高法院的判決是這樣子，甚至判例都是那樣子，甚至這個判例已經是在那裡二十年、三十年了，可是你心裡面會覺得：哇！我感覺它並不當然應該如此啊！換句話說，那個判決、那個法律對於我的良知也好，或者對於公平正義的追求，它的「應然」是什麼？難道就真的是如此嗎？我們有太多的判決、判例、法律，各位同學你看到它，你覺得它就是如此，因為老師這麼說、因為法官這麼說，所以當陳老師提到「全觀法律人」這個觀念的時候，談到一件事情：全觀法律人包括審級的全觀，審級是什麼？地方法院、高等法院、最高法院。就法律的智慧而言，最高法院不見得是最高，地方法院不一定是最低，可是地方法院跟最高彼此之間應該要有溝通，越是高、越要覺得居高思危、覺得戒慎恐懼，這是滿重要的。我只是讓各位瞭解，對於法律要抱持懷疑。抱持懷疑不是為懷疑而懷疑，而是為你自己去想覺得它有沒有道理，如果它沒道理，你就要想一個方式：去看看其他國家。今天你的優勢是可以找到更多的資源，你也有這個環境來挑戰。

最後一件事情要跟各位提的，我們唸法律往往限制在自己的框框裡頭，所以各位唸法律，最好行有餘力去唸商學院、甚至唸醫學院、甚至唸文學院、唸歷史等等。這部分各位切記，這是陳老師給各位的建議。因為你才二十歲左右，陳老師七十多歲，我覺得非常地重要，如果你在二十歲的時候就開始跟陳老師一樣覺得非常重要的話，未來服務大眾的能力就很高，能力高的同時，你的良知也就是本能、判別是非善意的那個能力，也相對地大。

昨天國際關係研究所嚴震生老師，他是學國際關係、學國際法或者國際政治的，他在報紙上寫了一個題目談到懲罰性賠償，他談到美國的法律等等，他告訴我們在這個環境裡頭，你要去看看美國或者是其他的國家等等，他甚至建議懲罰性賠償拿來的錢不一定是給那個被害人，而可以擺在基金裡，甚至擺在健保基金裡，因為這個油吃下去對身體不好，使身體不好就會有健康的問題。這是嚴震生老師給我的一個啟發。另外沈冠伶老師在報紙上也提了一部分。這些都是陳老師講到的實然跟應然，以及法律人可以做出的貢獻。

最後，各位同學，我有一個字希望跟各位同學分享，就是「為善者成」。做好事的人會成功，「Doing Well by Doing Good」。good是好事，doing well是成功，我相信各位同學你將來一定會成功，可是隨時要注意，你要把你的職業變成你的志業，你過的生活不單單只是生活，你要成就你的生命，我想這是最後希望提醒各位的。祝福各位，祝福我們理律盃的研習營成功，以及我們這次的模擬法庭非常地成功，祝福各位，謝謝大家，謝謝。